

莫言：有一种幸福叫家有老妻

2012年10月11日19时，诺贝尔文学奖花落中国作家莫言。莫言成为首位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中国作家，引起世界关注。然而，面对接踵而至的赞誉，莫言却表现得很淡然，因为对他来说，自己最大的成功，不是写出了多少名篇，而是拥有一个幸福的家庭。

莫言：有一种幸福叫家有老妻高粱地旁，妻子的背影是天底下最美的风景

莫言本名管谟业，1955年出生在山东省高密县平安村一个农民家庭。童年时，因赶上三年自然灾害，莫言几乎瘦成一根豆芽，一颗大脑袋显得更加突兀。为了填饱肚子，野草、树皮，他什么都吃过，甚至连煤块都敢啃。

莫言小时候有过两个梦想，一个是能吃上肥肉馅儿的饺子，另一个就是长大后能娶石匠的女儿。因为家里穷得叮当响，所以周围的伙伴们常常嘲笑莫言将来娶不上媳妇，而莫言也经常为此感到担忧。而那时村里的石匠家有位漂亮姑娘，年方二八，生得浓眉大眼，身材健硕，很符合庄稼人的审美观。于是，这位漂亮姑娘就成了莫言心目中最理想的媳妇人选。他常常幻想，要是自己长大之后，能娶到石匠的女儿，那该多好呵！

莫言20岁那年，进入棉花厂当了工人，而那时候石匠家的女儿也早已嫁人生子，终日忙碌在田间地头，为家务和农活操劳着。虽然如此，但在莫言心中，依然埋藏着一个梦想，那就是娶一个像石匠家女儿一样勤劳淳朴的姑娘。因为，在他心目中，那些干得了粗活、吃得苦头的妇女才是中国女性最美好的形象。怀揣着这样的念想，一个姑娘走进了莫言的视线，她就是棉花厂的女工杜勤兰。

杜勤兰不算漂亮，但淳朴利落，一点也没有年轻女子的娇气，颇能吃苦耐劳。看到杜勤兰的第一眼，莫言就对这个质朴的姑娘产生了好感，认定了她将来必能成为贤妻良母。但在那个封闭的年代，大多数年轻人都十分内敛，加上莫言总觉得自己的条件不好，配不上杜勤兰，所以一直将爱慕隐藏在心底，从未向任何一个人提起。

后来莫言当了兵，成为一名军人，他才觉得自己有了向姑娘提亲的资格。于是，他特地利用探亲假的时间回了趟老家，从村里请了位媒人，跑到杜勤兰家提亲。

那时，女孩们判定一个男人值不值得嫁的唯一标准，既不是能力也不是才干，而是这个人是不是老实可靠，恰好莫言就是一个木讷而老实的汉子，所以杜勤兰对莫言的印象还算不错，认为他值得托付终身。就这样，杜勤兰同意了与莫言的婚事，两个人很快开了证明领了证，在老家办了一桌简单的酒席。然后，莫言便回到了部队，杜勤兰留在家中操持家务。

事实证明莫言果然没有看错人，杜勤兰的确是勤劳能干的好媳妇，照顾老人，做饭务农样样都

做得很好。有杜勤兰在，莫言几乎什么都不用操心。于是，他把心思都花在了读书写作上，经过几年的努力，终于在1981年发表了第一篇小说《春夜雨霖霖》。

同年，莫言和杜勤兰的女儿笑笑出生了。为了照料女儿，杜勤兰辞去了棉花厂的工作，开始在家务农并照料孩子。莫言觉得亏欠了妻子，抱歉地对她说：“你好不容易当了工人，现在为了这个家又工转农了，还要下地做农活，真是委屈你了。”没想到杜勤兰却幽默地说：“有啥可委屈的，工农本是一家，再说了，我务农也是为了支持你当兵，咱家也算是拥军专业户了。”

听了妻子的话，莫言感动得不知道说什么，只好抢着下田帮妻子干活，两个人一起忙碌在田间地头，给农作物浇水施肥。农活干完，已是傍晚时分，火红的晚霞燃烧在天际，映衬着大片的高粱地，景象蔚为壮观，看着晚霞映衬下妻子红彤彤的背影，莫言感觉那就是天底下最美的画面。

1982年，莫言考入解放军艺术学院，此后一直留在北京学习和写作。而杜勤兰则继续留在家乡照顾全家老小。因为想念妻小，莫言每个月都会写信回家，考虑到妻子识字少，他总会想办法用最简单的字表达自己的想法，有时还会在信里画个胖胖的男人，男人穿着厚厚的棉袄正在大口吃馒头，意思是自己在外吃得饱穿得暖，让妻子放心；有时莫言还会描绘过年时的场景：一个胖胖的男人和一个女人抱着孩子围着土炕吃饺子，窗外是一串串鞭炮。杜勤兰一看就明白了，丈夫这是盼着过年回家吃自己包的饺子呢！

为了看明白丈夫寄来的书信，杜勤兰也变得格外好学起来。她下田之后常常跟着读小学的女儿学习拼音和汉字，还常常抱着字典查生字，没多久就掌握了小学阶段的常用字，这下子看丈夫的信可就一点都不吃力了。

名满天下，心中的爱还是那不变的唯一

因为学习的机会来之不易，莫言经常看书和写作到深夜。肚子饿了，他就用大葱煮水喝，久而久之，就患上了胃溃疡，一到饭点就开始胃疼，只能靠吃药来镇痛。

一次偶然的机会，杜勤兰从一位回家探亲的老乡那里得知丈夫患上了胃病，她十分着急，思来想去终于想到了一个好办法。当天下午，杜勤兰就来到山上，采了许多治胃病的中草药，然后将它们熬成药汤，用汤汁和上高粱面做成煎饼，托人带给北京的莫言。于是，莫言再熬夜的时候，就吃上了妻子特制的宵夜，每次肚子饿了，他就会小心地撕下一小块煎饼，放在嘴里慢慢咀嚼，让略带草药香气的高粱味道在口腔中弥漫。在这种闭目享受中，他便仿佛看到了千里之外的故乡，还有家中正倚门守望远方的妻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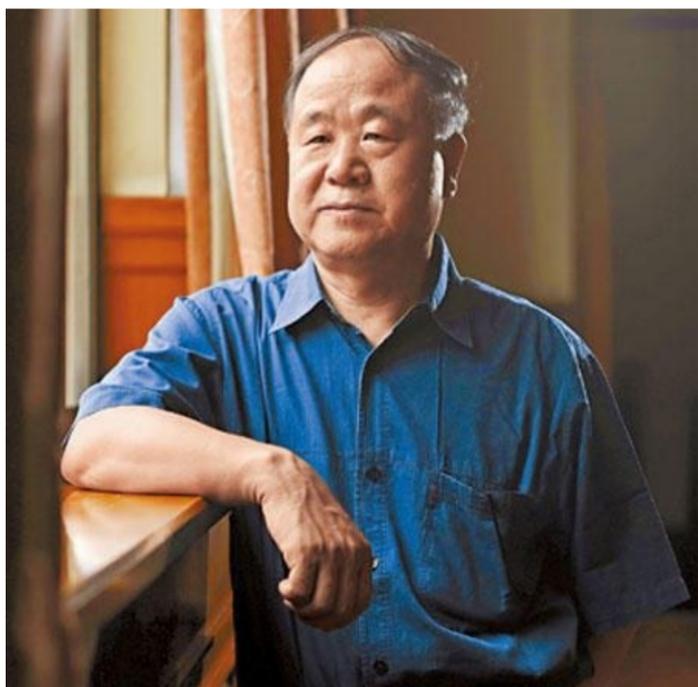
1987年，莫言的作品被改编成了电影《红高粱》，电影上映后，全国很快掀起了“高粱热”，莫言也立刻出名了。不少女性纷纷向他示爱，其中也不乏受过高等教育的年轻貌美者，但莫言一一回

绝了。有个女孩特别执着，她不断地向莫言表白，并且调查了他的家庭情况。她对莫言说：“你和你妻子根本就是两个世界的人，你们的学识水平、文化层次根本就不对等，肯定会出现交流上的障碍，与其等到将来决裂，还不如早点好聚好散，去追求属于自己的幸福。”女孩还表示，自己愿意像鲁迅背后的许广平一样陪伴在他的身边，做他的红颜知己。但是，莫言毫不犹豫地拒绝了女孩的好意，并且告诉她，自己和妻子之间是有爱情的。有时候爱情和学识、地位无关，但和灵魂的觉知有关，他早已认定家中的糟糠之妻就是和自己相伴一生的人，这个想法永不变更。

为了避免女粉丝们继续“骚扰”自己，莫言干脆向部队申请了住房，将妻女都接到了北京。杜勤兰没有学历，找不到工作，只好在家里当家庭妇女。有一天，杜勤兰突然对莫言说：“老管，隔壁的小刘跟我说，咱俩很像胡适和江秀冬，我觉得也是。你看，你这么高的学问，就跟胡适一样；我呢，就是一农村大婶儿，跟江秀冬差不多。就只有一样，你没胡适那么怕老婆。”听到杜勤兰的话，莫言感到大为惊奇，问她：“你还知道胡适和江秀冬？不简单呀！”杜勤兰做出一副“那可不”的得意神色，回敬道：“难道就许你学习，不许我进步呀，告诉你，我虽然没有上过几天学，可是一直在跟着女儿学习，我还经常去公园里听人家说书，和北京老大爷老大娘们聊天，学到的东西也不比你少。”听了杜勤兰的话，莫言大笑，笑着说：“是是是，你也进步我也进步，咱们一家人都进步。不过，咱们跟胡适夫妻俩可不一样，胡适的老婆是他妈给选的，他对她好是为了孝顺母亲。可你是我自己选中的，咱俩是自由恋爱，我对你好，那可都是为了这颗心呀！”听了莫言的话，杜勤兰乐得眉开眼笑，别提有多舒心了。

因为一直生活在乡下，所以莫言的女儿笑笑初到北京时十分不适应，表现得特别羞怯，总觉得自己特别土，也没学过钢琴和舞蹈等特长，比不上自己的同学们。杜勤兰就常常教育女儿，要她摆正心态好好学习，不要总觉得自己低人一等。有一次，笑笑问母亲：“妈，你跟爸爸这么个大作家在一起，难道就不自卑吗？会不会觉得很有压力？”杜勤兰笑了，问女儿：“我为什么要自卑呢？这个家需要他，也需要我，我虽然不出去上班，却一点都不少做事，你爸也认可我的劳动，既然我这么重要，干嘛还要自卑呢？”一句话，就把笑笑逗笑了。

为了帮助笑笑调整心态，杜勤兰和莫言进行了交流，最后决定帮助孩子培养课外特长，让她变得自信起来。于是，在杜勤兰的建议下，莫言开始教笑笑写毛笔字，还给她买了不少图书，着重培养笑笑的写作特长。为了鼓励笑笑，杜勤兰也常常跟她一起学习，母女二人你追我赶，学得十分带劲。后来，笑笑的字写得越来越好，作文也经常被老师当做范文朗读，还在作文比赛中拿到了



名次。笑笑变得开朗自信起来，学习成绩突飞猛进，1998年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山东大学外语学院。

懂得，是一种可遇不可求的幸福

在《周易》的八卦当中，乾象征着男人，代表健进和向上，而坤则代表了女人，象征着包容和安宁。传统文化认为，只有有福之人才能娶到安静勤勉、包容淡定的女子。而莫言常说，自己就相当有福气，因为他的妻子包揽了中国女性身上最美好的品质，更重要的是，她还是最懂自己的那个人。

莫言一生清贫，且古道热肠，肯为朋友仗义疏财。有一次，为了给朋友做担保，他甚至向出版社抵押了自己的全部书稿。正因如此，他本来就不丰厚的稿费 and 工资总是用得特别快，一直没有攒下什么钱，杜勤兰勤俭持家，却从不抱怨，相反，她觉得一切都是应该的。有一次，莫言拿到了一笔3万元的稿费后，就悉数交给了杜勤兰。杜勤兰还没有来得及存入银行，莫言的一位朋友就上门拜访，说岳母要动手术急需用钱，想问莫言借钱，因为莫言外出开会联系不到他，只好来拜访杜勤兰。杜勤兰二话没说，就把手里的钱交给了对方。女儿笑笑嗔怪妈妈也不提前问爸爸一声，杜勤兰说：“治病是十万火急的事，可不敢耽误了人家，就算你爸爸知道了，也只会说我做得对。”

果然，莫言回到家，听说妻子已经把钱借出去了，连说做得好，还叮嘱杜勤兰，以后有人急用钱的话，直接取给他们就是了，不必再问自己，以免耽误了人家的事。杜勤兰笑了：“这我还不知道？倒要你来嘱咐我了……”

因为经济并不宽裕，所以杜勤兰每次去菜场总会买上一大篮蔬菜，却很少买肉，有人问她，莫言老师这么大的作家，一定赚了不少稿酬吧，怎么总也看不见你家吃肉呢？杜勤兰就呵呵一笑，告诉对方说：“我们这是安步以当车，晚食以当肉呢！再说了，素食多养生啊，老管都这么胖了，可不

敢再给他肉吃了！”看见这幅场景，莫言总会咧开嘴大笑，连说：“知我者，老妻也……”

事实上，对莫言这样的大作家来说，想赚钱一点都不难，只要为教辅机构做做代言，多做几次商业性质的讲座，或是帮企业写点宣传文稿，金钱就会奔涌而至。但是，莫言从不屑于此。于是，便有商家打起了杜勤兰的注意，趁她出门买菜的时候塞红包给她，请她帮忙劝莫言与自己合作，还承诺事成之后会送给莫言的女儿一套房。商家知道，因为收入有限，莫言父女俩都没能再买上一套房子，莫言的女儿结婚之后，一直和莫言夫妇挤在部队分的一套91平方米的老房子里，十分清苦。在商家看来，杜勤兰作为母亲，一定是做梦都想替女儿买套房子，所以特地请她帮忙做莫言的工作。没想到，只有小学二年级文化水平的杜勤兰果断地拒绝了對方的要求，她把红包还给对方，并告诉他们，自己了解莫言的为人，他宁可一辈子和女儿一家挤在一套房里，也不肯用这种方式为她换个住所。

2011年5月，莫言的外孙女出生了，家中变得更加拥挤。为了让女儿女婿住得舒服一点，莫言和妻子就常常带着孩子回高密老家，在田间地头晒晒太阳，或是走街串巷和街坊们聊天。虽然两人都在京城待了多年，却一点都不排斥农村的生活，反而觉得回乡更加自在。莫言写作的时候，杜勤兰就负责照顾孩子，有时也会读丈夫的手稿，为他提供一些素材。杜勤兰还常常和丈夫开玩笑，说：“你的军功章有你一半也有我一半，你瞧，这一段就是我提供的材料，你也没给我线索费……”

2012年10月，莫言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，国内立刻兴起了“莫言热”。但在莫言和杜勤兰看来，生活不会发生什么实质性的改变，他们依然会一起散步一起听戏，相扶着走完平淡的一生。也许到了垂垂老矣的那一天，对载誉累累的莫言来说，最有滋味的还是妻子包的那碗饺子。

“最穷总统”的心灵富有

在拉丁美洲，有这么一位总统，“寒碜”得不行，以至于每次和他一起开会亮相，总让其他国家的总统们坐立不安——因为他从来不带随从，不打领带，穿着十分随意，全身上下居然找不出来一件名牌精品。

“最穷总统”的心灵富有他叫何塞·穆希卡，是乌拉圭现任总统，被西班牙媒体称为“全球最穷总统”。

现年76岁的穆希卡，出身于农

民家庭，2009年被左翼公推参选总统，2010年3月当选总统。尽管当时他是“穷苦人的候选人”，但最终他却凭借超过半数的选票当选。

任职总统后，穆希卡拒绝迁入总统官邸，因为“那比蹲过14年的牢房大太多”。他更拒绝了随行和防弹轿车接送，自己每天开着车龄“20多岁”的金龟车上下班。“异类总统”的举动还远远不止这些，周末他还会自己整理一下菜园，带着

爱犬出门，看球赛，他担任国会议员的妻子对于外界的不理解坦然一笑，称自己“早已见怪不怪”了。

2011年，穆希卡把自己在埃斯特角的总统官邸和两处住房，以270万美元的价格，出售给了乌拉圭东部共和国银行。穆希卡把出售所得的资金全部用于实施政府的住房计划。

去年底，穆希卡申报的财产令人难以置信：首都郊区一栋旧农舍和两块农地，两辆1987年的福特金龟车、两辆拖拉机，加上银行不到20万美元的存款。穆希卡的清廉，

让进进出出都讲究排场的拉美政客们十分汗颜。

不过，就是这样一个“最穷总统”，却成为拉丁美洲最受欢迎的总统——因为他的爱心。

穆希卡上任后就宣布：把月薪的九成捐给游民救助基金。他说：“剩下的够我用了，如果有这么多同胞连这数目都赚不到，我怎能说不够呢？”他还表示，将来还要把部分退休金捐出。

对于自己被称为“全球最穷总统”，穆希卡微笑着回应道：“我一点也不穷，说我穷的人才真是穷。”

说我只有几样东西倒也没什么错，但俭朴却使我我觉得非常富足。”

对于身居总统要职的穆希卡而言，身价、金钱、荣耀，这些标签可谓招之即来，然而他却将心灵的收获纳入了财富的范畴，用爱心和实际行动，证明了自己对这些身外之物的无动于衷和对心灵富足的追捧。

俞敏洪说：“心灵的富足是一种美，这种美是一种发自内心的快乐，是一种把生命融入诗意的壮举。”或许，“最穷总统”穆希卡赚取的，才是我们这个世界上最真、最美、最温暖的“财富”。